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新华之星 A 座 7-10 层工业性科研用房室内装饰装修工程项目设计招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华之星 A 座 7-10 层工业性科研用房室内装饰装修工程项目设计招标已由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新华之星 A 座 7-10 层工业性科研用房室内装饰装修工程项目设计招标；

2.2 建设地点：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为框筒混合结构，外立面为玻璃幕墙。新华之星 A 座 7-10 层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建筑面积约为 8170 平方米；

2.4 招标范围：提供新华之星 A 座 7-10 层室内装饰装修方案设计、工程概算书、施工图设计、材料清单、设施设备清单及施工配合在内的服务；

2.5 设计服务周期：自设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招标人完成装饰装修施工工程竣工验收为止。中标单位收到招标人关于设计需要的相关资料之日起 30 日历天提交符合招标人要求的方案设计成果，深度以通过招标人确认为准。方案设计完成后 20 日历天内提交符合招标人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成果及工程概算书等成果资料，施工图设计深度以通过施工图审查为准；

2.6 标段划分：设计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资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3）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必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勘察活动备案证》或《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信息录入证或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已公开的入川信息网页截图；（4）投标人近 3 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不少于 1 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建筑面积不低于 6000 平方米的装饰装修设计业绩；（5）信誉要求：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25 年 7 月 11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9:00—17:00
(北京时间)

4.2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报名邮箱：448203958@qq.com

4.3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4.4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纸质材料加盖单位鲜章，上传报名邮箱）；供应商提供的资料须真实、完整、有效，未按要求提供资料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提供资料中出现虚假、错误信息等所带来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5 招标文件售价：200 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详细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 A 座 30 楼 3002 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
《<http://www.winshare.com.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 A 座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028-86361094

招标代理机构：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泰达时代中心 1 号楼 20 楼

联 系 人：唐先生

电 话：028-65123999

2025 年 7 月 11 日